#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16日 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2), 因正源芯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韶关市创芯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关于公司 控股子公司韶关朗正数据半导体有限公司的公司设立纠纷一案(案号: (2025) 粤 0305 民初 56652 号), 正源芯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韶关市创芯源科技 有限公司向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公司银行账 户部分资金被冻结。公司于近日获悉上述公告中的部分公司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解除冻结金额(元)
深圳市朗科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营业部	1101****1008	一般户	4,100.01
深圳市朗科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科技园支行	8166****0001	基本户	3,597,637.03
	3,601,737.04			

## 二、尚未解除冻结的银行账户资金情况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实际冻结金额(元)
深圳市朗科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分行营业部	0012****1656	一般户	32,095,753.20

## 三、银行账户资金解除冻结的原因

经公司向法院申请,对冻结资金超过财产保全申请金额的部分解除冻结。

## 四、尚未解除冻结资金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银行账户合计冻结资金 32,095,753.2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 612,274,013.59 元的 5.24%。除上述冻结金额外,以上银行账户内的其他资金可正常周转使用,公司其他账户亦不存在使用限制等异常情况,不会对公司资金周转、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朗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四日